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要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提名欧兆铭先生、陈秀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叶国先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简历详见公告后附件）。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通过对上述候选人相关情况的审查，监事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的职责。

特此公告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30日

附件：

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欧兆铭先生，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8 年至 1992 年担任陈村镇农机修造厂副厂长、工会主席，1992 年至 2000 年担任华南空调工会主席、副总经理等职务，2012 年至 2017 年担任申菱电气监事。2012 年至今担任申菱投资监事，2015 年至今担任安耐智监事，2000 年至今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主要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欧兆铭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40 万股，持股比例 2.25%；通过广东申菱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80 万股，占比 0.7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秀文女士，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东省委党校政法专业，本科学历。1996 年至 2000 年担任华南空调总经理秘书，2000 年至 2006 年担任本公司采购部部长，2006 年至 2013 年担任申菱环保副总经理，2013 年至 2017 年 9 月担任公司行政总监，2017 年 9 月至今担任公司人事行政总监，2015 年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主要负责人事行政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秀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